

注释
法典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经济法典

Economic Law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 编

Z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因为专业 所以卓越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释法典”是我社集数年法规编撰经验，创新出版的大型实用法律工具书。本套工具书不仅全面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形成成果，而且秉持权威、实用的理念，相信能够成为广大读者理解、掌握、适用法律的首选工具书。

出版权威

中国法制出版社，国务院法制办公室直属的中央级法律类图书专业出版机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文本的权威出版机构。

内容全面

涵盖相关领域重要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司法解释以及法律法规规章的适用解释及答复。全面反映近年来国家大规模法律文件清理工作的成果。

实用工具

收录经提炼的法律流程图、诉讼文书、纠纷处理常用数据等内容，帮助读者大大提高处理法律事务的效率。

专业注释

对重难点法条进行条文注释，帮助读者理解和把握法律规定的精神。

案例指导

收录最高人民法院公报案例及其他权威出版物、各高级人民法院判决公布的典型案例，全面展示解决法律问题的实例。

检索便捷

文件效力层级清晰；正文提供相关且有效的条文援引；特设【典型案例索引】，迅速定位案例资源，最大限度地提高图书的即查即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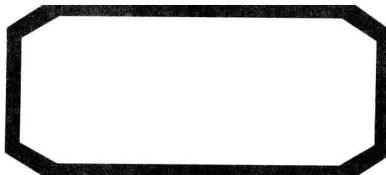
上架建议 经济·法律工具书

ISBN 978-7-5093-3367-9



9 787509 333679 >

定价：78.00元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 编

中华人民共和国 经济法典

Economic Law

注释
法典

22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法典/国务院法制办公室编.
—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2012.3

(注释法典)

ISBN 978 - 7 - 5093 - 3367 - 9

I. ①中… II. ①国… III. ①经济法 - 注释 - 中国
IV. ①D922.29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60448 号

策划编辑 舒丹

责任编辑 孟文翔

封面设计 蒋怡

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法典 (注释法典)

ZHONGHUA RENMIN GONGHEGUO JINGJI FADIAN (ZHUSHI FADIAN)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三河市紫恒印装有限公司

开本/710 × 1000 毫米 16

印张/34.5 字数/1002 千

版次/2012 年 3 月第 1 版

201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 - 7 - 5093 - 3367 - 9

定价：78.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66031119

网址：<http://www.zgfps.com>

编辑部电话：66077371

市场营销部电话：66033393

邮购部电话：66033288

我国的立法体系



- 注:1. 较大的市是指省、自治区的人民政府所在地的市,经济特区所在地的市和经国务院批准的较大的市。
2. 法的效力等级:宪法 > 法律 > 行政法规 > 地方性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政府规章;地方性法规 > 本级和下级地方政府的规章。(> 表示效力高于)
3. 司法解释:司法解释是最高人民法院对审判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所作的具有法律效力的解释,司法解释与被解释的有关法律规定一并作为人民法院或人民检察院处理案件的依据。

出版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释法典”丛书是我社集数年法规编撰经验，创新出版的大型实用法律工具书。本套工具书不仅全面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形成成果，而且秉持权威、实用的理念，相信能够成为广大读者理解、掌握、适用法律的首选工具书。

本套工具书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为主线，结合日常司法实践领域确定分册，**独家打造七重法律价值：**

一、出版权威

中国法制出版社是国务院法制办公室所属的中央级法律类图书专业出版社，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文本的权威出版机构。

二、内容全面

书中收录的法律文件均为近三年来国家大规模法律文件清理工作后的现行有效文本。各分册涵盖相关领域重要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司法解释以及法律法规规章的适用解释及函复。

三、注释精炼

本书在重要法律文件前专设【理解与适用】，并以【注释】形式对重难点条文进行阐释，注释内容在吸取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国务院法制办公室、最高人民法院等部门对条文的权威解读中精华的基础上，结合司法实践全新撰写，与时俱进。

四、案例指导

本书专设【公报案例（指导案例）】和【典型案例指引】，案件来源于最高人民法院公报及其他权威出版物、各高级人民法院判决书等，收录大量案例全面展示解决法律问题的实例，这是市面上其他图书所无法比拟的。

五、层级清晰 检索便捷

1. 各分册按照法律文件的效力等级分为法律、行政法规及文件、部门规章及文件、司法解释及文件四个层级。

2. 重难点法条下以【链接】的方式索引重要的关联条文，提供相关且有效的条文援引。

3. 特别在目录后设置【典型案例索引】，迅速定位案例资源，以此最大限度地提高图书的即查即用性。

六、附录实用法律工具

书中收录经提炼的法律流程图、诉讼文书、纠纷处理常用数据等内容，帮助读者大大提高处理法律事务的效率。

七、超值增值服务

为了使读者能够及时充分了解我国立法的动态信息，凡是购买本书的读者，均可发送电子邮件至 zhushifadian@163.com，告知您所购买的图书书名、购书用途、购书书店名、您的职业及意见或建议后，即可免费获得我社 2012年全年(12辑)新法规汇编的电子版增值服务的网络下载密码，登录中国法制出版社官网(www.zgfzs.com)首页的增值服务栏目使用。

能够为大家学习法律、解决法律难题提供实实在在的帮助，是我们全心努力的方向，衷心欢迎广大读者朋友反馈意见、建议。

目 录

一、公司、企业

●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1 (2005. 10.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34 (2006. 8.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44 (1999. 8. 30)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	47 (2002. 6. 29)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	50 (2008. 10. 28)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	55 (2006. 8. 27)
● 行政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	71 (2005. 12. 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登记管理办法	78 (2007. 5. 9)
● 部门规章及文件	
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	81 (2005. 12. 27)
企业经营范围登记管理规定	83 (2004. 6. 14)
企业名称登记管理实施办法	84 (2004. 6. 14)
企业登记程序规定	87 (2004. 6. 10)
企业年度检验办法	89
	(2006. 2. 24)
	商务部关于下放外商投资股份公司、企业 变更、审批事项的通知
	91 (2008. 8. 5)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91 (2008. 8. 27)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102 (2011. 8. 1)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108 (2007. 1. 30)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 的规定
	114 (2008. 4. 16)
● 司法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一)
	115 (2006. 4. 28)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二)
	116 (2008. 5. 12)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
	118 (2011. 1. 27)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外商投资企业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一)
	121 (2010. 8. 5)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企业破产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一)
	123 (2011. 9. 9)

* 编者按：本目录中的时间为法律文件的公布时间或最后一次修正、修订公布时间。

· 文书范本 ·	
1. 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124
2.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28
· 公报案例 ·	
绵阳市红日实业有限公司、蒋洋诉绵阳高	

二、合同、担保

●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144
(1999. 3.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节录)	181
(2007. 3.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	194
(1995. 6. 30)	
● 司法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	200
(1999. 12. 19)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	202
(2009. 4. 2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 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	204
(2000. 12. 8)	
● 公报案例 ·	
1. 张桂平诉王华股权转让合同纠 纷案	211
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西安办事 处与陕西省粮油食品进出口公司 西安中转冷库、陕西省粮油食品 进出口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纠纷案 ..	217

三、证券、期货

●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223
(2005. 10.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	260
(2003. 10. 28)	
● 行政法规	
证券公司风险处置条例	268
(2008. 4. 23)	
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	273
(2008. 4. 23)	
期货交易管理条例	281
(2007. 3. 6)	
企业债券管理条例	290
(2011. 1. 8)	
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	292
(1993. 4. 22)	
● 部门规章	
证券结算风险基金管理办法	300
(2006. 6. 16)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	301
(2004. 9. 16)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管理办法	305
(2001. 5. 16)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 ..	309
(2006. 5. 1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 暂行办法	313
(2009. 3. 31)	
股权出资登记管理办法	316
(2009. 1. 14)	
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	317
(2009. 5. 13)	
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 暂行办法	325
(2007. 6. 30)	
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	329

(2010. 10. 11)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334 (2008. 10. 9) 证券登记结算管理办法 339 (2009. 11. 20) 期货公司管理办法 346 (2007. 4. 9) 期货交易所管理办法 354 (2007. 4. 9)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期货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二) 366 (2010. 12. 31) · 文书范本 · 1. 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 367 2. 期货交易代理合同 368 · 公报案例 · 1. 陈丽华等 23 名投资人诉大庆联谊公司、申银证券公司虚假陈述侵权赔偿纠纷案 370 2. 中青基业发展中心诉平原总公司期货交易纠纷案 376
● 司法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期货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362 (2003. 6. 18)	

四、保险、票据、信托

●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381 (2009. 2. 28) 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 401 (2004. 8. 28)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 421 (2001. 4. 28)	若干问题的规定 430 (2006. 11. 23)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信用证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431 (2005. 11. 1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432 (2000. 11. 1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存单纠纷案件若干规定 437 (1997. 12. 11)
● 行政法规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 425 (2011. 1.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保险公司管理条例 427 (2001. 12. 12)	
● 司法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 430 (2009. 9. 21)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海上保险纠纷案件	
· 公报案例 · 1. 何丽红诉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支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保险合同纠纷案 439 2. 青岛澳柯玛集团销售公司与中国银行利津支行票据兑付纠纷上诉案 445	

五、税收、财会

●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448 (2007. 3.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 451	(2011. 6. 30) ● 行政法规及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454
--	--

(2007. 12.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 条例 464 (2011. 7.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 467 (2008. 11.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 470	(2008. 11.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 473 (2008. 11.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关税条例 475 (2003. 11. 23) 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 480 (2000. 6. 21)
---	---

六、贸易

●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 484 (1993. 9.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 486 (2007. 8. 30)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 491 (2004. 4. 6)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 ... 495 (2002. 4. 28)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法 497 (2001. 3.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法 499 (2000. 10.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 501 (2000. 10. 31)

● 行政法规

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 503 (2007. 2. 6)
直销管理条例 505 (2005. 8.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货物进出口管理

条例 509 (2001. 12.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 513 (2004. 3.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补贴条例 517 (2004. 3.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 企业法实施条例 522 (2011. 1.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企业法实 施细则 528 (2001. 4.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 企业法实施细则 533 (1995. 9. 4)

● 部门规章及文件

境外投资管理办法 538 (2009. 3. 16)
对外贸易经营者违法违规行为 公告办法 540 (2005. 8. 23)

典型案例索引

- | | |
|---|--|
| 1. 昆明某生物应用设备有限公司与杨某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 2
关键词：股东在出资范围内负责 | 上诉案 / 9
关键词：收益权 |
| 2. 谢某与北京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权纠纷上诉案 / 2
关键词：隐名股东 | 16. 北京某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刘某股东会决议撤销纠纷上诉案 / 9
关键词：股东会决议的效力 |
| 3. 北京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服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驳回通知案 / 4
关键词：公司经营范围 | 17. 高某与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效力纠纷上诉案 / 10
关键词：股东会决议效力 |
| 4. 泛华工程有限公司西南公司与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案 / 5
关键词：分公司责任承担 | 18. 成都某电器有限公司与何某其他股东权纠纷上诉案 / 10
关键词：股东会决议效力 |
| 5. 上海某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与上海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借款合同纠纷上诉案 / 5
关键词：公司对外担保的限定 | 19. 北京某汽车运输场与陈某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效力确认纠纷上诉案 / 11
关键词：董事会决议效力 |
| 6. 某房地产实业公司等与某集团侵犯公司财产权和经营权纠纷上诉案 / 6
关键词：关联关系人承担责任 | 20. 上海某机械有限公司与姚某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损害公司利益赔偿纠纷上诉案 / 12
关键词：损害公司利益赔偿 |
| 7. 某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某集团有限公司等董事会决议效力纠纷上诉案 / 6
关键词：议事规则的效力 | 21. 上海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董某其他所有权纠纷上诉案 / 12
关键词：监事监督权 |
| 8. 朱某与某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权益纠纷上诉案 / 6
关键词：股东大会决议效力 | 22. 李某等与某酒业有限公司等股东滥用股东权利赔偿纠纷上诉案 / 13
关键词：一人公司变更 |
| 9.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乌鲁木齐办事处与新疆华电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华电红雁池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华电苇湖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等借款合同纠纷案 / 7
关键词：股东出资 | 23. 某经贸有限责任公司与某矿业有限公司企业借贷纠纷上诉案 / 14
关键词：一人公司债务承担 |
| 10. 洗某等与张某限制股东权纠纷上诉案 / 7
关键词：股东出资义务 | 24. 张艳娟诉江苏万华工贸发展有限公司、万华、吴亮亮、毛建伟股东权纠纷案 / 15
关键词：股权转让 |
| 11. 高某与北京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等股权确认纠纷上诉案 / 8
关键词：出资证明书 | 25. 王某与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等股东出资纠纷上诉案 / 15
关键词：股权变更的审批 |
| 12. 吴某不服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工商行政确认案 / 8
关键词：股东的形成标志 | 26. 邱某与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收购请求权纠纷上诉案 / 15
关键词：股份收购请求权 |
| 13. 北京某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与叶某股东知情权纠纷上诉案 / 8
关键词：变更登记 | 27. 童某等诉某化工有限公司股东权案 / 16
关键词：股东资格继受 |
| 14. 杨某与云南某光电有限公司股东知情权纠纷上诉案 / 8
关键词：股东查阅权 | 28. 某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诉某咨询有限公司等股权转让纠纷案 / 23
关键词：股份转让 |
| 15. 成都某电气有限公司与蔡某公司盈余分配权纠纷 | |

29. 吴某与某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上诉案 / 24
关键词:员工股份与股东股权
30. 北京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王某与公司有关的纠纷上诉案 / 25
关键词:高管人员资格禁止
31. 北京某有限公司诉薛某董事、监事、经理损害公司利益案 / 25
关键词:损害公司利益
32. 浙江和信电力开发有限公司、金华市大兴物资有限公司与通和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厦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富沃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第三人通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损害公司权益纠纷案 / 26
关键词:股东代表诉讼
33. 吴林祥、陈华南诉翟晓明专利权纠纷案 / 26
关键词:股东权益受损之诉
34. 北京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与李某股东知情权纠纷上诉案 / 27
关键词:股东知情权
35. 兰州神骏物流有限公司与兰州民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侵权纠纷案 / 28
关键词:资本公积金
36. 北京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北京某有限公司侵犯著作权纠纷上诉案 / 28
关键词:公司账户
37. 周某与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上诉案 / 29
关键词:清算组的成立
38. 成都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与郝某公司解散纠纷上诉案 / 30
关键词:公司僵局与解散
39. 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诉谭某等四被告股东侵权纠纷案 / 30
关键词:公司吊销营业执照后的解散
40. 某集团有限公司与董某等股东不履行对公司义务纠纷上诉案 / 30
关键词:清算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义务
41. 雷远城与厦门王将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远东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财产权属纠纷案 / 30
关键词:法人吊销执照的清算
42. 章某等与王某财产赔偿纠纷上诉案 / 31
关键词:自行清算
43. 邹汉英诉孙立根、刘珍工伤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 31
关键词:清算组成员重大过失责任
44. 某加工厂与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工商行政管理行政处罚纠纷上诉案 / 33
关键词:假冒公司名义
45. 北京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与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撤销纠纷上诉案 / 34
关键词:外資公司的法律适用
46. 某集团有限公司与海南某集团公司破产清算纠纷上诉案 / 56
关键词:破产申请
47. 海口某投资有限公司与海南某电器有限公司破产还债纠纷上诉案 / 57
关键词:破产申请的证据提交
48. 甲有限责任公司与乙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纠纷案 / 57
关键词:债务人对破产申请的异议
49. 天津某担保有限公司与中国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返还纠纷上诉案 / 58
关键词:证券公司破产
50. 安阳某有限公司破产案件管理人诉北京某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案 / 58
关键词:合同义务的继续履行
51. 上海某有限公司与海南某公司管理人其他证券合同纠纷上诉案 / 60
关键词:不属于破产财产的财产
52. 重庆某有限公司与重庆某股份有限公司破产还债纠纷上诉案 / 61
关键词:破产中的税款债权
53. 云南某厂破产管理人申请宣告破产案 / 61
关键词:破产管理人申请破产
54. 广东某股份有限公司与某银行某市开发区支行证券回购合同纠纷上诉案 / 62
关键词:破产债权的利息截止日
55. 王某与北京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合同纠纷上诉案 / 67
关键词:重整计划异议
56. 昆明某厂破产管理人申请宣告破产案 / 71
关键词:优先清偿
57. 陈伟诉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侵权纠纷案 / 233
关键词:权证
58. 陈丽华等 23 名投资人诉大庆联谊公司、申银证券公司虚假陈述侵权赔偿纠纷案 / 236
关键词:虚假陈述
59. 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与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青年路支行返还扣划结算资金纠纷案 / 246
关键词:客户交易结算金
60. 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某银行长沙新华支行、第三人湖南省某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借款合同代位权纠纷案 / 247

- | | |
|---|--|
| <p>关键词:收益承诺禁止</p> <p>61. 深圳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云南省分行营业部、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环宇证券营业部证券回购纠纷案 / 248
 关键词:分支机构的责任承担</p> <p>62. 王高武诉云集路证券营业部股票纠纷案 / 248
 关键词:客户资料的保护</p> <p>63. 中国某银行某支行与万某储蓄存款合同纠纷上诉案 / 402
 关键词:票据的界定</p> <p>64.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担保合同纠纷案 / 404
 关键词:票据基础关系</p> <p>65. 北京某有限公司与北京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票据纠纷上诉案 / 404
 关键词:票据善意取得</p> <p>66. 广州某有限公司与广州市某科技有限公司票据利益返还请求权纠纷上诉案 / 405
 关键词:票据抗辩</p> <p>67. 新乡市某有限公司与石家庄某股份有限公司等票据纠纷上诉案 / 405
 关键词:票据的伪造、变造</p> <p>68. 何某与伍某等涉外票据追索权纠纷上诉案 / 406
 关键词:票据权利时效</p> <p>69. 江苏某有限公司与中国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某支行票据利益返还请求权纠纷上诉案 / 406
 关键词:票据利益返还请求权</p> <p>70. 上海某有限公司与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某分行票</p> | <p>据追索权纠纷上诉案 / 409
 关键词:票据记载事项的效力</p> <p>71. 杭州某有限公司诉芜湖市某有限公司等票据权利案 / 409
 关键词:背书的连续</p> <p>72. 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某支行与温州市某工程建设指挥部等票据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 410
 关键词:票据中的后手及其责任</p> <p>73. 上海某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某支行等票据追索权纠纷上诉案 / 413
 关键词:票据保证</p> <p>74. 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某支行与欧某等票据损害赔偿纠纷再审案 / 414
 关键词:付款人的审查义务</p> <p>75. 某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与吴某票据追索权纠纷上诉案 / 415
 关键词:追索权的丧失</p> <p>76. 东营市甲有限责任公司与东营市乙有限责任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上诉案 / 416
 关键词:追索金额和费用</p> <p>77. 广州市某有限公司与唐某票据利益返还请求权纠纷上诉案 / 418
 关键词:支票的记载事项</p> <p>78. 韩国某银行与威海某有限责任公司等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上诉案 / 419
 关键词:涉外票据的法律适用</p> <p>79. 某有限公司等与林某票据纠纷上诉案 / 421
 关键词:票据的印制管理</p> |
|---|--|

一、公司、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根据1999年12月25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 根据2004年8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2005年10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 2005年10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二号公布 自2006年1月1日起施行)

理解与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于1993年12月29日由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自1994年7月1日起施行。《公司法》历经1999年、2004年、2005年三次修改，修改后更方便了人们投资、更强调股东权益和债权人利益的保护。

2005年10月27日修改的《公司法》于2006年1月1日起施行。这次修改主要有八大亮点：一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双双降低；二是，健全董事制度，突出董事会集体决策作用；三是，股东可以要求查账，可以请求法院解散公司；四是，可以设立一人公司；五是，设专节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六是，为国有独资公司深入改革提供制度支持；七是，有限责任公司故意“不分红”可能被起诉；八是，中介机构弄虚作假将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法》作为市场经济的基本大法，其主要内容有：

一、公司的概念

公司是一种企业组织形态，是依照法定的条件与程序设立的，以营利为目的的商事组织。我国《公司法》所规定的公司是指依法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股东是公司的投资人，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并且在法定情形下有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权利。股东的主要义务是出资义务以及权利不得滥用义务，如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三、公司章程

设立公司必须依法制定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约束力。

四、公司高管与职工

公司高管是指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如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公司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担任公司高管须符合法定条件，遵守法定义务。

公司必须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依法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参加社会保险，加强劳动保护，实现安全生产。公司职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组织工会，开展工会活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另外，《公司法》强调，董事会、监事会中依法应有职工代表的，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五、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是指只有一个自然人股东或者一个法人股东的有限责任公司。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万元。股东应当一次足额缴纳公司章程规定的出资额。一个自然人只能投资设立一个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该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不能投资设立新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不能证明公司财产独立于股东自己财产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另外，为配合2005年新《公司法》的贯彻与实施，2005年10月27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同时公布了新

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05年12月18日国务院公布了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最高人民法院先后于2006年4月28日公布了《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一)》,2008年5月12日公布了《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二)》,2011年1月27日公布了《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立法宗旨】为了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保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制定本法。

第二条【调整对象】本法所称公司是指依照本法在中国境内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

注释 [公司的类别]

我国《公司法》适用的公司有两种:一是有限责任公司,二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可以按照不同的分类标准作不同的划分,如以信用标准进行划分,可以分为人合公司、资合公司及人合兼资合公司;以规模标准进行划分,可以分为大型公司、中型公司、小型公司;以是否公开招股标准进行划分,可以分为公开型公司、封闭型公司;以公司支配关系标准进行划分,可以分为母公司、子公司;以登记标准进行划分,可以分为本国公司、外国公司,等等。

根据本条的规定,在我国只能设立两种公司,即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而不允许设立无限公司和两合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所谓有限责任公司,是指由一定人数的股东组成的、股东只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只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的公司。其主要特点是:所有的股东都是只以其对公司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只是以其全部资产来承担公司的债务;股东对超出公司全部资产的债务不承担责任。

[股份有限公司]

所谓股份有限公司,是指由一定人数以上的股东组成、公司全部资本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所认购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的公司。其主要特点是:公司的全部资本分成等额股份;股东只以其所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只以其全部资产来承担公司的债务。

第三条【公司界定及股东责任】公司是企业法人,有独立的法人财产,享有法人财产权。公司以其全部财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

注释 公司是企业法人,这既是公司的法律地位,也是公司的基本特征。所谓企业,其实是一个集合概念,它是泛指一切从事生产、流通或者服务性活动以谋取经济利益的经济组织,凡以追求经济目的的经济组织,都属于企业的范畴,所以企业是指以营利为目的的组织。所谓法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的规定,是指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具体来讲,法人应当具备依法成立、必要的财产或者经费、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自己的名称和组织机构以及场所四个条件。

案例 昆明某生物应用设备有限公司与杨某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7]昆民三终字第490号)

案件适用要点:根据我国《公司法》第3条的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作为公司的股东,在其出资范围内对公司的债权、债务要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四条【股东权利】公司股东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注释 出资者向公司投入资产,目的是为了取得收益。出资后,出资者已不占有该项资产,不能再直接支配已作投资的资产,所享有的权利在内容上也发生了变化,即由原来的对财产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演变成从公司经营该资产的成果中获得收益、参与公司作出重大决策以及选择公司具体经营管理者等的权利。这时出资者就具有了公司股东的新身份,其所享有的权利也随之演变为股权,即对公司的控制权以及从公司生产经营成果中获得收益的权利。

根据本条的规定,股东作为出资者享有的权利主要有:按投入公司的资本额享有的资产收益权;参与公司生产经营以及利润分配等重大问题的决策权;选举公司董事、监事等选择管理者的权利等。这些权利都是由股东是公司出资者这个身份决定的。

案例 谢某与北京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权纠纷上诉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9]一中民终字第19145号)

案件适用要点:股东资格是投资人取得和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的基础。《公司法》规定,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股东依法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有限责任公司应当置备股东名

册。记载于股东名册的股东,可以依股东名册主张行使股东权利。公司应当将股东的姓名或者名称及其出资额向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办理变更登记。未经登记或者变更登记的,不得对抗第三人。由此可见,股东应当依法履行出资义务,依据股东名册主张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我国公司法对隐名投资人的股东资格并没有完全予以否定,只是规定未经登记的,不得对抗第三人。而工商登记记载的股东姓名或名称并无创设股东资格的效力,仅是宣示性登记,只具有对善意第三人的证权功能。

第五条【公司义务及权益保护】公司从事经营活动,必须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诚实守信,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承担社会责任。

公司的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不受侵犯。

注释 公司作为企业法人,虽然以营利为目的,但公司同时又是社会的成员,必须承担社会责任,如分担劳动就业的社会责任、维护经济秩序的社会责任、依法纳税的社会责任、依法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的社会责任、保护环境的社会责任等。

第六条【公司登记】设立公司,应当依法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符合本法规定的设立条件的,由公司登记机关分别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不符合本法规定的设立条件的,不得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设立公司必须报经批准的,应当在公司登记前依法办理批准手续。

公众可以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查询公司登记事项,公司登记机关应当提供查询服务。

注释 1.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负责下列公司的登记:(1)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投资设立并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2)外商投资的公司;(3)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的规定,应当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登记的公司;(4)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规定应当由其登记的其他公司。

2. 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1)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投资设立并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2)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由其登记的自然人投资设立的公司;(3)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的规定,应当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的公司;(4)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授权登记的其他公司。

3. 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以及直辖市的工商行政管理分局、设区的

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区分局,负责本辖区内下列公司的登记:(1)本条例第六条和第七条所列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2)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授权登记的公司。前述规定的具体登记管辖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规定。但是,其中的股份有限公司由设区的市(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登记。

链接《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第6—8条、第17—24条、第46—57条

第七条【营业执照】依法设立的公司,由公司登记机关发给公司营业执照。公司营业执照签发日期为公司成立日期。

公司营业执照应当载明公司的名称、住所、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经营范围、法定代表人姓名等事项。

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事项发生变更的,公司应当依法办理变更登记,由公司登记机关换发营业执照。

注释 公司凭公司登记机关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刻制印章,开立银行账户,申请纳税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或者《营业执照》正本应当置于公司住所或者分公司营业场所的醒目位置。公司可以根据业务需要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核发营业执照若干副本。

链接《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第25、63条

第八条【公司名称】依照本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必须在公司名称中标明有限责任公司或者有限公司字样。

依照本法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必须在公司名称中标明股份有限公司或者股份公司字样。

注释 [名称预先核准的申请]

设立公司应当申请名称预先核准。设立有限责任公司,应当由全体股东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名称预先核准;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由全体发起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名称预先核准。

申请名称预先核准,应当提交下列文件:(1)有限责任公司的全体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发起人签署的公司名称预先核准申请书;(2)全体股东或者发起人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的证明;(3)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规定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

预先核准的公司名称保留期为6个月。预先核准的公司名称在保留期内,不得用于从事经营活动,不得转让。

链接《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第17—19条

第九条【公司形式变更】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应当符合本法规定的股份有限公司的条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应当符合

本法规定的有限责任公司的条件。

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司变更前的债权、债务由变更后的公司承继。

注释 公司法赋予公司经营一定的灵活性,承认公司形式间可以依法转化。但是,注意必须符合变更后公司形式的法定条件。变更前后的公司仍是一个市场主体,只是换了一种公司经营方式,所以前后公司之间是承继者和被承继者的关系,变更前公司的债权债务并不因为变更而消灭,而是由变更后的公司承继。

第十条【公司住所】公司以其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为住所。

注释 公司的住所是公司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经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的公司的住所只能有一个。公司的住所应当在其公司登记机关辖区内。

注意,案件受理后,受诉人民法院的管辖权不因当事人住所地变更的影响。

链接《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第12条

第十一条【公司章程】设立公司必须依法制定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约束力。

注释 所谓公司章程,是指公司依法制定的,规定公司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经营管理制度等重大事项的基本文件。公司章程是公司组织和活动的基本准则,也被称作“公司的宪法”。

我国《公司法》明确规定,订立公司章程是设立公司的条件之一。审批机构和登记机关要对公司章程进行审查,以决定是否给予批准或者给予登记。公司没有公司章程,不能获得批准;公司没有公司章程,也不能获得登记。公司章程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内容的,公司登记机关有权要求公司作相应修改。公司章程一经有关部门批准,并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即对外产生法律效力。公司、公司股东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都要受到公司章程的约束。

第十二条【经营范围】公司的经营范围由公司章程规定,并依法登记。公司可以修改公司章程,改变经营范围,但是应当办理变更登记。

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应当依法经过批准。

注释 公司超越经营范围订立合同,人民法院不因此就认定合同无效。但违反国家限制经营、特许经营以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规定的除外。

案例 北京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服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驳回通知案(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判决书[2007]二中行终字第233号)

案件适用要点:公司的经营范围由公司章程规定,并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用语应当参照国民

经济行业分类标准。公司登记机关对决定予以受理的登记申请,应当分别情况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是否准予登记的决定。公司登记机关需要对申请文件、材料核实时,应当自受理之日起法定期限内作出是否准予登记的决定。

第十三条【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执行董事或者经理担任,并依法登记。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应当办理变更登记。

第十四条【分公司与子公司】公司可以设立分公司。设立分公司,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领取营业执照。分公司不具有法人资格,其民事责任由公司承担。

公司可以设立子公司,子公司具有法人资格,依法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注释 [分公司与子公司的区别]

分公司是相对于总公司而言的,它是总公司的分支机构,也可以说是总公司的一个组成部分。分公司不论是在经济上还是在法律上,都不具有独立性。分公司的非独立性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一是分公司不具有法人资格,不能独立享有权利、承担责任,其一切行为的后果及责任由总公司承担;二是分公司没有独立的公司名称及章程,其对外从事经营活动必须以总公司的名义,遵守总公司的章程;三是分公司在人事、经营上没有自主权,其主要业务活动及主要管理人员由总公司决定并委任,并根据总公司的委托或授权进行行业务活动;四是分公司没有独立的财产,其所有资产属于总公司,并作为总公司的资产列入总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中。

子公司是相对于母公司而言的,它是独立于向它投资的母公司而存在的独立主体。子公司具有如下特征:一是其一定比例以上的资本被另一公司持有或通过协议方式受到另一公司实际控制。对子公司有控制权的公司是母公司。子公司的重大事务都是由母公司实际决定的。二是子公司是独立的法人。子公司在经济上受母公司的支配与控制,但在法律上,它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子公司的独立性主要表现为:拥有独立的公司名称和公司章程;具有独立的组织机构;拥有独立的财产,能够自负盈亏,独立核算;以自己的名义开展经营活动,从事各类民事活动;独立承担公司行为所带来的一切后果和责任。

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证书有关意见的复函》(环函[2010]5号)中的规定,子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可以以自己的名义从事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活动,独立申请获得资质证书。子公司不能使用其母公司获得的资质证书。子公司对从事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活动的后果独立